

档案号	2007	193
10		

海南省林业局文件

琼林〔2007〕221号

海南省林业局

关于公布营造林工程施工资质单位 (第一批)的通知

各市县林业局:

根据国家林业局《造林质量管理暂行办法》和海南省林业局《关于开展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与营造林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资质认定的通知》(琼林〔2007〕93号)精神,经对申请办理《营造林工程施工证书》的单位进行资格审查,海南省林业科学研究所、海口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澄迈林场育林有限公司、五指山盛丰林业有限公司、海南后水湾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万宁琼林绿化有限公司、三亚合兴园林工程有限公

司、儋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文昌绿泉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文昌名驹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文昌明桦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文昌旺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文昌铺前刘强林场、文昌琼安装璜有限公司、乐东佳豪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乐东林营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西海岸乡村庄园俱乐部有限公司符合营造林施工单位办证条件，现予以颁发《营造林工程施工证书》。

特此通知。

二 00 七年九月五日

主题词：林业 造林 资质 通知

海南省林业局办公室

2007 年 9 月 5 日印发

(共印 25 份)